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恢复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保荐机构”）为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皇台酒业”、“上市公司”或“公司”）恢复上市的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对皇台酒业恢复上市的持续督导期间为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皇台酒业股票于2020年12月16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恢复上市交易，本次持续督导期为2020年12月16日至2021年12月31日，目前持续督导期限已满。中信建投证券现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出具本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

一、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承诺

1、保荐总结报告书和证明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对保荐总结报告书相关事项进行的任何质询和调查。

3、本机构及本人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按照《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采取的监管措施。

二、保荐机构基本情况

- 1、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 3、主要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 4、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 5、本项目保荐代表人：郭尧、赵鑫

- 6、项目联系人：郭尧
- 7、联系电话：010-65608298
- 8、是否更换保荐人或其他情况：无

三、上市公司的基本情况

- 1、发行人名称：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 2、证券代码：000995
- 3、注册资本：17,740.80 万元
- 4、注册地址：甘肃省武威市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 5、主要办公地址：甘肃省武威市西关街新建路 55 号
- 6、法定代表人：杨利兵
- 7、实际控制人：赵满堂
- 8、联系人：谢刚
- 9、联系电话：0931-4917086
- 10、本次证券恢复上市时间：2020 年 12 月 16 日
- 11、年报披露时间：2022 年 4 月 28 日

四、公司恢复上市情况

公司因 2016 年、2017 年、2018 年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连续为负值，且 2017 年、2018 年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连续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以及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审核意见，深交所决定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13 日起暂停上市。

2020 年 12 月 7 日，公司收到深交所《关于同意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恢复上市决定》（深证上〔2020〕1200 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及深交所上市委员会的审议意见，深交所决定核准公司股票

自 2020 年 12 月 16 日起恢复上市。

五、保荐工作概述

在皇台酒业恢复上市工作中，中信建投证券作为恢复上市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在尽职调查的基础上，对皇台酒业申请恢复上市的资格和申请材料进行核查，就皇台酒业的恢复上市申请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条件发表意见，协助皇台酒业顺利完成恢复上市工作。

在中信建投证券履行保荐职责期间，皇台酒业积极配合保荐机构实施持续督导工作并提供了便利条件，包括现场核查、按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访谈沟通等。

公司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勤勉、尽职地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专业意见，并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和核查工作。

在皇台酒业获深交所同意恢复上市后，中信建投证券履行持续督导义务，由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工作人员组成持续督导工作小组，通过日常沟通、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重点对以下事项进行关注：

1、督导上市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上市公司资源的制度；

2、督导上市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防止高管人员利用职务之便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内控制度；

3、督导上市公司有效执行并完善保障关联交易公允性和合规性的制度，并对关联交易发表意见；

4、督导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

5、持续关注上市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等事项。

六、履行保荐职责期间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处理情况

2021年4月22日，公司及相关人员因2016年出具的年度报告虚假记载库存商品账面余额86,298,783.30元，违反了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4年修订）》第1.4条、第2.1条和《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4条、第2.1条的规定，受到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截至2021年末，公司已不存在上述事项。

2021年度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受疫情影响显著，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幅度较大，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并出现亏损，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公司通过加强疫情防控，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销售策略，优化产品结构，持续强化渠道和品牌建设，引导培育消费市场活力，全年各项运营工作有序推进，但未来仍面临由于市场环境的不确定性导致经营业绩不佳而股票终止上市的风险。

七、对上市公司配合保荐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中信建投履行保荐职责期间，皇台酒业积极配合保荐机构，为相关保荐工作、持续督导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按保荐机构的要求提供相关资料、接受现场核查、访谈沟通等。

八、对证券服务机构参与恢复上市、持续督导相关工作情况的说明及评价

在皇台酒业恢复上市、持续督导期间，各证券服务机构均能够勤勉尽职地履行各自的工作职责，并能够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具专业意见，积极配合保荐机构的协调和核查工作。

九、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不存在中国证监会及交易所要求报告的其他事项。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甘肃皇台酒业股份有限公司恢复上市持续督导保荐总结报告书》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郭尧

赵鑫

保荐机构董事长或授权代表签名：_____

赵鑫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